

閱點資治通鑑

卷之二



中央檔案館整理

閱點資治通鑑

御文庫

卷一百五十六至一百八十四

梁武帝中大通五年癸丑起

隋恭帝義寧元年丁丑止

第 **6** 冊

中國檔案出版社出版

資治通鑑

第十一冊

第十一冊

卷百五十六至百六十八

資治通鑑

梁武帝中大通五年癸丑起
陳文帝天嘉三年壬午止

資治通鑑卷第一百五十六

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士朝散大夫右諫議大夫充集賢殿修撰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上柱國河內郡開國侯食邑一千八百戶食實封六百戶賜紫金魚袋臣

學

天

台

胡三省

音

註

司馬光 奉敕編集

梁紀十二 起昭陽赤奮若(癸丑)，盡閼逢攝提格(甲寅)，凡二年。

高祖武皇帝十二

中大通五年(癸丑、五三三)

春，正月，辛卯，上祀南郊，大赦。

²魏寶秦奄至爾朱兆庭，軍人因宴休惰，忽見秦軍，驚走，追破之於赤谼嶺，杜佑曰：石州離石縣有赤洪水，即離石水，赤洪其別名也。高歡破爾朱兆於赤洪嶺，蓋近此。又曰：赤洪水源出方山縣，東流入離石。
徵，戶工翻。考異曰：魏帝紀：正月，庚寅朔；甲午，齊獻武王自晉陽出討兆，丁酉，大破之於赤洪嶺。北齊帝紀：出兵
在去年，破兆在今年。按歲首宴會，不應直至八日。今從齊書。衆並降散。降，戶江翻；下同。兆逃於窮山，命
左右西河張亮及蒼頭陳山提斬己首以降，皆不忍；兆乃殺所乘白馬，自縊於樹。歡親臨，厚葬之。綏，於賜翻，又於計翻。臨，力鳩翻，哭也。慕容紹宗擄爾朱榮妻子及兆餘衆詣歡降，歡以

義故，待之甚厚。義故，猶言義舊也。兆之在秀容，左右皆密通款於歡，唯張亮無啓疏，疏所故翻。歡嘉之，以爲丞相府參軍。

魏罷諸行臺。天監十五年，魏以李平爲行臺，節度統攻破石諸軍，踵魏初之制而置之也。正光之末盜起，始復置諸道行臺。

4 辛亥，上祀明堂。

5 丁巳，魏主追尊其父爲武穆帝，太妃馮氏爲武穆后，母李氏爲皇太妃。

6 勞州刺史曹鳳、東荊州刺史雷能勝等舉城降魏。曹鳳、雷能勝，皆蠻左也，因其地授以州刺史。降，戶江翻。

7 魏侍中斛斯椿聞喬寧、張子期之死，寧、子期死，見上卷上年。內不自安，與南陽王寶炬、武衛將軍元毗、王思政密勸魏主圖丞相歡。椿本有圖歡之心，因喬、張之死，懼禍將及，決計爲之。毗，遼之玄孫也。道武建國之初，常山王遵有佐命之功。舍人元士弼又言歡受詔不敬，帝由是不悅。椿勸帝置閣內都督部曲，又增武直人數，自直閣已下，員別數百，武直，謂武士之入直殿閣者。據五代志紀北齊之制，領軍府將軍，掌宿衛禁掖，朱華閣外，凡禁衛官皆主之。又左右衛府，將軍各一人，掌左右廂，所主朱華閣以外，各武衛將軍二人貳之。其御仗屬官有御仗正副都督、御仗五職、御仗等員。直衛屬官有直盞正副都督、直入正副都督、勁武前鋒正副都督、勁武前鋒五職等員。直衛屬官有直突厥都督、前鋒散都武前鋒正副都督、勁武前鋒五職等員。直衛屬官有直衛正副都督、翊衛正副都督等員。直突厥屬官有直突厥都督、前鋒散都

督等員。直閣屬官有朱衣直閣、直閣將軍、直寢、直齋、直後之屬。又有雲騎、武騎、驍騎、遊擊、前、左、右、後等將軍，左、右虎賁等中郎將，步兵、越騎、射聲、屯騎、長水等校尉，奉車、騎二都尉，羽林監、冗從僕射、積弩、積射、強弩、殿中等將軍及員外將軍、武騎常侍、殿中司馬督、員外司馬督等。蓋其制昉於晉，代有損益。觀北齊之制，則當時增置可概見矣。皆選四方驍勇者充之。驍，堅堯翻。帝數出遊幸，椿自部勒，別爲行陳，數所角翻。行，戶剛翻。陳讀曰陣。由是朝政、軍謀，帝專與椿決之。帝以關中大行臺賀拔岳擁重兵，密與相結，又出侍中賀拔勝爲都督三荆等七州諸軍事。〔章甲十二行本「事」下有「荊州刺史」四字；乙十一行本同；孔本同；退齋校同。〕七州，三荆及襄、南襄、鄆、南鄆也。欲倚勝兄弟以敵歡，倚勝及岳也。歡益不悅。

侍中、司空高乾之在信都也，遭父喪，不暇終服。及孝武帝卽位，表請解職行喪，詔聽解侍中，句絕。司空如故。乾雖求退，不謂遽見許，既去內侍，朝政多不關預，居常怏怏。快，於兩翻。帝旣貳於歡，冀乾爲己用，嘗於華林園宴罷，獨留乾，謂之曰：「司空奕世忠良，謂自高尤以來，今日復建殊效，復扶又翻。相與雖則君臣，義同兄弟，宜共立盟約，以敦情契。」殷勤逼之。乾對曰：「臣以身許國，何敢有貳。」時事出倉猝，且不謂帝有異圖，遂不固辭，亦不以啓歡。及帝置部曲，乾乃私謂所親曰：「主上不親勳賢而招集羣小，數遣元士弼、王思政往來關西與賀拔岳計議，又出賀拔勝爲荊州，外示疏忌，內實樹黨，令其兄弟相近，冀據有西方。禍難將作，必及於我。」乃密啓歡。歡召乾詣并州，面論時事，乾因勸歡受魏禪，歡以

袖掩其口曰：「勿妄言！今令司空復爲侍中，門下之事一以相委。」歡屢啓請，帝不許。乾知變難將起，密啓歡求爲徐州；數所角翻，近其斬翻。難，乃且翻。復，扶又翻；羅衍，詔復下同。二月，辛酉，以乾爲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徐州刺史，驃，匹妙翻；騎，奇計翻。以咸陽王坦爲司空。爲魏主殺高乾討高歡張本。

8癸未，上幸同泰寺，講般若經，般，音鉢。若，人者翻。七日而罷，會者數萬人。

9 魏正光以前，阿至羅常附於魏。阿至羅，高車種也。魏書：孝靜帝興和三年，阿至羅國主副伏羅越君子

去賓來降，封之爲高車王。及中原多事，阿至羅亦叛，丞相歡招撫之，阿至羅復降，凡十萬戶。三月，辛卯，詔復以歡爲大行臺，魏方罷諸行臺，今復命歡以此職，以招撫阿至羅。使隨宜裁處。處，昌呂翻。

歡與之粟帛，議者以爲徒費無益，歡不從；及經略河西，大收其用。謂救曹泥及取方俟受洛于時也。端。歡聞其與帝盟，亦惡之，惡，烏故翻。卽取乾前後數啓論時事者遣使封上，使，疏吏翻；下同。上，時掌翻。

帝召乾，對歡使責之，乾曰：「陛下自立異圖，乃謂臣爲反覆，人主加罪，其可辭乎！」遂賜死。帝又密敕東徐州刺史潘紹業殺其弟敖曹，按李延壽齊紀，魏主遣東徐州刺史潘紹業密敕長樂太守龐蒼應殺敖曹，則是高敖曹此時在信都也。敖曹先聞乾死，伏壯士於路，執紹業，得敕書於袍領，遂將十餘騎奔晉陽。將，卽亮翻。騎，奇計翻。歡抱其首哭曰：「天子枉害司空。」敖曹兄仲密

爲光州刺史，帝敕青州斷其歸路，斷晉短。仲密由東萊歸勃海，道出青州。仲密亦間行奔晉陽。問古覓翻。

仲密名慎，以字行。

¹¹魏太師魯郡王肅卒。卒，子恤翻。

¹²丙辰，南平元襄王偉卒。

¹³丁巳，魏以趙郡王讎爲太尉，諱，氏王翻。南陽王寶炬爲太保。

¹⁴魏爾朱兆之入洛也，兆入洛見一百五十四卷二年。焚太常樂庫，鍾磬俱盡。節閔帝詔錄尙書事長孫稚、太常卿祖瑩等更造之，至是始成，命曰大成樂。

¹⁵魏青州民耿翔聚衆寇掠三齊，三齊，因秦漢舊名言之。膠州刺史裴粲，專事高談，不爲防禦；

夏，四月，翔掩襲州城。魏永安二年，置膠州，治東武城，領東武、高密、平昌郡。東武城，今密州諸城縣是也。左

右白賊至，粲曰：「豈有此理！」左右又言已入州門，粲乃徐曰：「耿王來，可引之聽事，自餘部衆，且付城民。」翔斬之，送首來降。降，戶江翻；下同。

¹⁶五月，魏東徐州民王早等殺刺史崔庠，以下邳來降。考異曰：梁帝紀：六月，己卯，魏建義城主

蘭寶以下邳城降。今從魏書。

¹⁷六月，壬申，魏以驃騎大將軍樊子鵠爲青、膠大使，督濟州刺史蔡雋等討耿翔。濟，子鵠翻。秋，七月，魏師至青州，翔棄城來奔，詔以爲兗州刺史。

王辰，魏以廣陵王欣爲大司馬，趙郡王謐爲太師，庚戌，以前司徒賀拔允爲太尉。考異
魏帝紀作「賀拔渥」。按尤字阿鞠渥，蓋「渥」字誤爲「渥」耳。

初，賀拔岳遣行臺郎馮景詣晉陽，丞相歡聞岳使至，甚喜，使疏吏翻。曰：「賀拔公詎憶吾邪！」與景歃血，約與岳爲兄弟。歃，色甲翻。景還，言於岳曰：「歡姦詐有餘，不可信也。」府司馬宇文泰自請使晉陽使，疏吏翻。以觀歡之爲人，歡奇其狀貌，曰：「此兒視瞻非常。」將留之，泰固求復命；歡既遣而悔之，發驛急追，至關不及而返。項羽不殺沛公，曹操之遺劉備，桓玄之容劉裕，類如此耳。有天命者，固非人之所能圖也。

秦至長安，謂岳曰：「高歡所以未篡者，正憚公兄弟耳；侯莫陳悅之徒，非所忌也。公但潛爲之備，圖歡不難。今費也頭控弦之騎不下一萬，夏州刺史斛拔彌俄突勝兵三千餘人，勝，音升。靈州刺史曹泥、河西流民紇豆陵伊利等各擁部衆，未知所屬。公若引軍近隴，近，其斬翻。隴，坂也。扼其要害，震之以威，懷之以惠，可收其士馬以資吾軍。西輯氐、羌，北撫沙塞，塞，夏塞外，北臨沙漠。還軍長安，匡輔魏室，此桓、文之舉也。」「舉」，一作「功」。岳大悅，復遣泰詣洛陽請事，密陳其狀。復，扶又翻。魏主喜，加泰武衛將軍，使還報。八月，帝以岳爲都督雍、華等二十州諸軍事、雍州刺史。魏泰和十一年，分雍州置華州，領華山、澄城、白水郡。二十州，雍、華、東華、岐、南岐、幽、原、河、渭、涇、夏、東夏、秦、南秦、梁、南梁、東梁、巴、益、東益也。雍，於用翻。華，戶化翻。又割心前血，遣使

者齋以賜之。使，疏吏翻。岳遂引兵西屯平涼，以牧馬爲名。所謂近隴也。斛拔彌俄突、紇豆陵伊利及費也頭万俟受洛干、鐵勒斛律沙門等皆附於岳，紇，下沒翻。万，莫北翻。俟，渠之翻。唯曹泥附於歡。秦、南秦、河、渭四州刺史同會平涼，受岳節度。岳以夏州被邊要重，夏，戶雅翻。被，皮義翻。欲求良刺史以鎮之，衆舉宇文泰，岳曰：「宇文左丞，吾左右手，何可廢也！」沈吟累日，卒表用之。沈，持林翻。卒，子恤翻。

¹⁹九月，癸酉，魏丞相歡表讓王爵，不許；請分封邑十萬戶頒授勳義，勳義，謂自信都從起義，討爾朱有功勳者也。從之。

²⁰冬，十月，庚申，以尙書右僕射何敬容爲左僕射，吏部尙書謝舉爲右僕射。

²¹十一月，癸巳，魏以殷州刺史中山邸珍爲徐州大都督、東道行臺、僕射，以討下邳。邸，姓也。俗通：漢有上郡太守邸杜。討王早也。

²²十二月，丁巳，魏主狩於嵩高；己巳，幸溫湯；歷嵩高而南，唯汝州梁縣有溫湯耳。丁丑，還宮。

²³魏荊州刺史賀拔勝寇雍州，此梁之雍州，治襄陽。拔下迄成，迄，側百翻，亦作「祚」。扇動諸蠻；雍

州刺史廬陵王續遣軍擊之，屢爲所敗，敗，補賣翻。漢南震駭。勝又遣軍攻馮翊、安定、沔陽、鄧城，皆拔之。五代志：竟陵郡藍水縣倚立馮翊郡。沔陽郡後爲復州。襄陽郡陰城縣，舊置鄧城郡。蕭子顯齊志：

寧蠻府所領郡有安定郡，領新安等縣。五代志：新安縣并入襄陽郡南漳縣，當是置安定僑郡於南漳界也。藍水，唐并入

郢州長壽縣；陰城，并入穀城縣。沈約志：馮翊郡治襄陽郡都縣。沔，彌克翻。鄧，音贊。續遣電威將軍柳仲禮屯穀城以拒之。五代志：穀城縣屬襄陽郡，舊曰義城，置義城郡。勝攻之，不克，乃還；於是河北盪爲丘墟矣。蓋，徒朗翻。仲禮，慶遠之孫也。柳慶遠見一百四十三卷齊東昏侯永元二年。

²⁴魏丞相歡患賀拔岳、侯莫陳悅之強，右丞翟嵩曰：「嵩能間之，間，古覓翻。使其自相屠滅。」歡遣之。歡又使長史侯景招撫紅豆陵伊利，伊利不從。

六年(甲寅、五三四)

春正月，壬辰，魏丞相歡擊伊利於河西，擒之，遷其部落於河東。河西，五原河之西也。河東，亦五原河之東。魏主讓之曰：「伊利不侵不叛，爲國純臣。」左傳：戎子駒支曰：「爲先君不侵不叛之臣。」王忽伐之，詎有一介行人先請之乎！」

²魏東梁州民夷作亂。魏收志：東梁州領金城、直城、安康、魏明郡。五代志：西城郡，舊置東梁州。金城，卽今金州城也，東梁州治焉。二月，詔以行東雍州事豐陽泉企討平之。魏世祖置東雍州於平陽，太和中罷。孝昌中，於平陽置唐州，以唐堯都平陽，因以名州；建義初，改爲晉州。未嘗復置東雍州也。五代志曰：雍州鄭縣，後魏置東雍州。參考魏收志，鄭縣時已屬華州界，未知此東雍州置於何地也。魏收志：豐陽縣屬上庸郡，太安二年置。姓譜曰：國語：「潞、泉、余、滿，皆赤狄隗姓。又，吳全琮孫惟降魏，封南陽，食邑白水，因爲泉氏。企，去智翻。考異曰：北史作「泉企」。今從周書。企世爲商、洛豪族，商、洛，指漢古縣商縣、上洛縣而言也。隋志：上洛郡有商洛縣。魏世祖

以其曾祖景言爲本縣令，封丹水侯，使其子孫襲之。

³ 王戌，魏大赦。

⁴ 癸亥，上耕藉田；大赦。

⁵ 魏永寧浮圖災，觀者皆哭，聲振城闕。魏起永寧浮圖，見一百四十八卷十五年。史言末俗深信浮圖以至於此。振，之印翻。

⁶ 魏賀拔岳將討曹泥，使都督武川趙貴至夏州與宇文泰謀之，泰曰：「曹泥孤城阻遠，未足爲憂。」侯莫陳悅貪而無信，宜先圖之。岳不聽。曹泥附高歡，岳不從宇文泰之言，急於致討，蓋欲報高歡禽伊利之役耳，亦忿兵也。召悅會於高平，與共討泥。悅旣得翟嵩之言，乃謀取岳。岳數與悅宴語，數所角翻。長史武川雷紹諫，不聽。岳使悅前行，至河曲。河曲在靈州西。河千里一曲。河水自澆河至漢陶卷古縣，率東北流，至富平始曲而北流，所謂河曲也。富平，唐靈州地。悅誘岳入營坐，論軍事，誘晉西。悅陽稱腹痛而起，其壻元洪景拔刀斬岳。岳左右皆散走，悅遣人諭之云：「我別受旨，止取一人，諸君勿怖。」怖，普布翻。衆以爲然，皆不敢動。而悅心猶豫，不卽撫納，乃還入籠，屯水洛城。我朝以渭州築城置德順軍；水洛城在軍西一百里。岳衆散還平涼，趙貴詣悅請岳尸葬之，悅許之。岳旣死，悅軍中皆相賀，行臺郎中薛憕私謂所親曰：「悅才略素寡，輒害良將，吾屬今爲人虜矣，何賀之有！」憕，真度之從孫也。憕，直陵翻。將，卽亮翻。薛真度見一百三十九卷齊

明帝建武元年。

岳衆未有所屬，諸將以都督武川寇洛年最長，長知兩翻。推使總諸軍，洛素無威略，不能齊衆，乃自請避位。趙貴曰：「宇文夏州英略冠世，冠，古玩翻。遠近歸心，賞罰嚴明，士卒用命，若迎而奉之，大事濟矣。」諸將或欲南召賀拔勝，或欲東告魏朝，朝，直遙翻。猶豫不決。都督盛樂杜朔周曰：盛樂，前漢之成樂縣也，屬定襄郡，後漢屬雲中郡，魏、晉省；後魏先世園陵在焉。魏收志：永熙中，置盛樂郡，雲中治所。魏土地記：雲中城東八十里有盛樂城。宋白曰：後魏所都盛樂，唐爲振武軍。「遠水不救近火，今日之事，非宇文夏州無能濟者，趙將軍議是也。朔周請輕騎告哀，且迎之。」騎，奇計翻。衆乃使朔周馳至夏州召泰。

泰與將佐賓客共議去留，前太中大夫穎川韓褒曰：「此天授也，又何疑乎！」侯莫陳悅，井中蛙耳，使君往，必擒之。衆以爲：「悅在水洛，去平涼不遠，若已有賀拔公之衆，則圖之實難，願且留以觀變。」泰曰：「悅既害元帥，帥，所類翻。自應乘勢直據平涼，而退據水洛，吾知其無能爲也。夫難得易失者，時也。用漢荆徹語意：易，以政翻。若不早赴，衆心將離。」

夏州首望都督彌姐元進陰謀應悅，姐，音紫，又子也翻。彌姐，元進之族，爲州之首望，官又爲都督。彌姐，羌複姓。泰知之，與帳下都督高平蔡祐謀執之，祐曰：「元進會當反噬，不如殺之。」泰曰：「汝有大決。」言能決大計也。乃召元進等入計事，泰曰：「隴賊逆亂，當與諸人戮力討之，諸人

似有不同者，何也？」祐即被甲持刀直入，被皮義翻。瞋目謂諸將曰：「瞋，七人翻。」朝謀夕異，何以爲人！今日必斷姦人首！」舉坐皆叩頭曰：「斷，丁管翻。坐，徂臥翻。願有所擇。」祐乃叱元進，斬之，并誅其黨，因與諸將同盟討悅。泰謂祐曰：「吾今以爾爲子，爾其以我爲父乎？」

泰與帳下輕騎馳赴平涼，令杜朔周帥衆先據彈箏峽。杜佑曰：彈箏峽，在今原州之百泉縣。百泉即漢朝那縣地。《九域志》：渭州都盧峽，卽彈箏峽也。《水經云》：都盧山峽之內，常有彈箏之聲。又云：弦歌之山，峽口水流，風吹椎響，有似音韻也。騎，奇計翻。帥，讀曰率。時民間惶懼，逃散者多，軍士爭欲掠之。朔周曰：

「宇文公方伐罪討民，柰何助賊爲虐乎！」撫而遣之，遠近悅附；泰聞而嘉之。朔周本姓赫連，曾祖庫多汗避難改焉，汗，音寒。難，乃旦翻。泰命復其舊姓，名之曰達。

丞相歡使侯景招撫岳衆，泰至安定遇之，謂曰：「賀拔公雖死，宇文泰尙存，卿何爲者！」景失色曰：「我猶箭耳，唯人所射。」射，食亦翻。英雄之姿表與其舉措必有異乎人者，以侯景之凶狡，宇文泰一語折之，辭氣俱下，良有以哉。李密見唐太宗不覺驚服，事亦類此。遂還。侯景不敢前至平涼。

泰至平涼，哭岳甚慟，將士皆悲喜。

歡復使侯景與散騎常侍代郡張華原、義寧太守太安王基勞泰，魏收志：建義元年，置義寧郡，治孤遠城，屬晉州。《五代志》：上黨郡沁源縣，後魏置義寧郡。又延和二年，置太安郡於漢五原界，屬朔州。復，扶又翻。勞，力到翻；下慰勞同。泰不受，欲劫留之，曰：「留則共享富貴，不然，命在今日。」華原曰：「明

公欲脅使者以死亡，此非華原所懼也。」泰乃遣之。基還，言「泰雄傑，請及其未定擊滅之。」歡曰：「卿不見賀拔、侯莫陳乎！吾當以計拱手取之。」

魏主聞岳死，遣武衛將軍元毗慰勞岳軍，召還洛陽，并召侯莫陳悅、毗至平涼，軍中已奉宇文泰爲主；悅既附承相歡，不肯應召。泰因元毗上表稱：「臣岳忽罹非命，都督寇洛等令臣權掌軍事。奉詔召岳軍入京，今高歡之衆已至河東，亦謂五原河之東。侯莫陳悅猶在水洛，士卒多是西人，顧戀鄉邑，若逼令赴闕，悅躡其後，歡邀其前，恐敗國殄民，所損更甚。此雖泰不就徵而爲之辭，而亦事勢所必致也。敗，補資翻。乞少賜停緩，少，詩沼翻。徐事誘導，漸就束引。」誘，音涼王李歆爲沮渠蒙遜所滅。西魏主乃以泰爲大都督，卽統岳軍。

初，岳以東雍州刺史李虎爲左廂大都督，雍，於用翻。岳死，虎奔荊州，說賀拔勝使收岳衆，說，式芮翻。勝不從。虎聞宇文泰代岳統衆，乃自荊州還赴之，至閼鄉，閼鄉，在漢潤縣界，隋改湖城縣爲閼鄉縣。閼，音夕。以李虎自荊州往返之地里考之，則魏東雍州，時置於鄭縣。爲丞相歡別將所獲，將，卽亮翻。送洛陽。魏主方謀取關中，得虎甚喜，拜衛將軍，厚賜之，使就泰。虎，歆之玄孫也。

泰與悅書，責以「賀拔公有大功於朝廷。君名微行薄，行，下孟翻。賀拔公薦君爲隴右行臺。又高氏專權，君與賀拔公同受密旨，屢結盟約；而君黨附國賊，共危宗廟，口血未乾，乾，

昔干。匕首已發。今吾與君皆受詔還闕。今日進退。唯君是視。君若下隴東邁。吾亦自北道同歸；平涼，在隴山之北，取道涇州東赴洛。若首鼠兩端，吾則指日相見！」言進兵討悅也。左傳曰：誥朝相見。魏以敦煌郡爲瓜州，武威郡爲涼州。處昌呂翻。不然，終爲後患。」

原州刺史史歸，素爲賀拔岳所親任，河曲之變，反爲悅守。反爲于偽翻。悅遣其黨王伯和、成次安將兵二千助歸鎮原州。魏太延二年，置高平鎮，正光五年，改置原州，治高平城，領高平、長城二郡。泰遣都督侯莫陳崇帥輕騎一千襲之。帥，讀曰率。騎，奇計翻。崇乘夜將十騎直抵城下，餘衆皆伏於近路；歸見騎少，不設備。少，詩沼翻。崇卽入，據城門，高平令隴西李賢及弟遠穆在城中，爲崇內應。於是中外鼓譟，伏兵悉起，遂擒歸及次安、伯和等歸于平涼。泰表崇行原州事。三月，泰引兵擊悅，至原州，衆軍畢集。

夏，四月，癸丑朔，日有食之。

⁸ 魏南秦州刺史隴西李弼說侯莫陳悅曰：「賀拔公無罪而公害之，又不撫納其衆，今奉宇文夏州以來，聲言爲主報讐，此其勢不可敵也，宜解兵以謝之！不然，必及禍。」悅不從。說，式芮翻。爲于偽翻。

宇文泰引兵上隴，上時掌翻。留兒子導爲都督，鎮原州。泰軍令嚴肅，秋毫無犯，百姓